

证券代码：300555

证券简称：路通视信

公告编号：2016-019

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核销坏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坏账核销概况

为真实反映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上市公司做好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部分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进行清理，并予以核销。本次核销应收账款 179,446.06 元，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179,446.06 元。

二、本次坏账核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核销的应收账款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不会对公司 2016 年度损益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核销坏账事项，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不涉及公司关联单位和关联人，其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审批决策程序

本次坏账核销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坏账核销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坏账核销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核销依据充分；本次核销的应收账款坏账，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意公司本次坏账核销事项。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真核查公司本次坏账核销的情况，认为本次坏账核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符合公司的财务真实情况，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就该坏账核销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坏账核销事项。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30日